**两位当事人：**

陆纯初(Loke Soon Choo)，男，新加坡人。EMC公司大中华区总裁，统管EMC在中国的所有运营业务。据悉，陆拥有新加坡大学工商管理学位，是名资深的IT专业人士，也曾出任IBM、西门子等知名国际企业的高管。在赴EMC履新之前，他曾担任甲骨文大中华区总裁。

瑞贝卡是他的高级秘书：曾经历过EMC大中国区多任总裁，属于相当高级的“大秘”，在北京已经可以列入高级白领阶层。

4月7日晚上，EMC大中华区总裁陆纯初回办公室取东西，到门口才发现自己没带钥匙。 此时他的私人秘书瑞贝卡已经下班。陆试图联系后者未果。数小时后，陆纯初还是难抑怒火，于是在凌晨1时13分通过内部电子邮件系统给瑞贝卡发了一封措辞严厉且语气生硬的“谴责信”。这封电子邮件最终成为整个事件的导火索。

**[原文]**　　Rebecca, I just told you not to assume or take things for granted on Tuesday and you locked me out of my office this evening when all my things are all still in the office because you assume I have my office key on my person.
　　With immediate effect, you do not leave the office until you have checked with all the managers you support - this is for the lunch hour as well as at end of day, OK?

陆在发送这封邮件的时候，同时CC给了公司几位高管。

面对大中华区总裁的责备，一个小秘书应该怎样应对呢？

但是瑞贝卡的做法大相径庭，并最终为她在网络上赢得了“史上最牛女秘书”的称号。两天后，她在邮件中回复说：

首先，我做这件事是完全正确的，我锁门是从安全角度上考虑的，如果一旦丢了东西，我无法承担这个责任。

其次，你有钥匙，你自己忘了带，还要说别人不对。造成这件事的主要原因都是你自己，不要把自己的错误转移到别人的身上。

第三，你无权干涉和控制我的私人时间，我一天就8小时工作时间，请你记住中午和晚上下班的时间都是我的私人时间。

第四，从到EMC的第一天到现在，我工作尽职尽责，也加过很多次班，我也没有任何怨言，但是如果你们要求我加班是为了工作以外的事情，我无法做到。

第五，虽然咱们是上下级的关系，也请你注重一下你说话的语气，这是做人最基本的礼貌问题。

第六，我要在这强调一下，我并没有猜想或者假定什么，因为我没有这个时间也没有这个必要

本来，这封咄咄逼人的回信已经够令人吃惊了，但是瑞贝卡选择了更加过火的做法。她回信的对象选择了EMC中国各分部。这样一来，EMC中国公司的所有人都收到了这封邮件。

最后，几乎所有外企的人都收到了这个邮件。

结局：陆和秘书双双被迫离职。

**留给我们的思考：**

一位曾在GE和甲骨文服务多年的资深人士告诉记者，正确的做法应该是，同样用英文写一封回信，解释当天的原委并接受总裁的要求，语气注意要温婉有礼，坦承自己的错误并道歉。

1 在外企的文化里，出于礼貌，中方职员在回复上司的英文邮件时，一般也应选择英文。因此，瑞贝卡用中文回复英文邮件的做法被认为“是两种文化的故意对抗”。

2 总裁在给秘书发邮件时，错误的CC给了HR经理和财务经理，在Rebecca看来，抄送给HR和财务，这等于断了自己的前程。

3 其次，Rebecca认为老板一直轻视自己，对自己太盛气凌人，心存怒气。所以，人和人之间是应该互相尊重，相互谅解。

4 Rebecca不应该对老板针锋相对，正确的做法是：同样用英文写一封回信，解释当天的原委并接受总裁的要求，语气注意要温婉有礼，坦承自己的错误并道歉。

5 更为严重的错误是，秘书将此邮件CC给了所有EMC的人。所以，CC给他人时一定要三思。

6. 外企中间一直存在一个外企人才生态圈，这个圈子主要是同学靠同学、同事靠前同事等等。总之无论在哪里，都甭想和老板争论。